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

福州市仓山区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

福州市仓山区建设志

福州市仓山区建设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03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

福州市仓山区建设志

福州市仓山区建设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北京市顺义县燕华印刷厂排版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6 插页: 7 字数: 145 千字

1993 年 12 月第一版 1993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60 册 定价: 12.00 元

ISBN7—112—02231—2/TU·1720

(7251)

福州市仓山区建设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许聿圣
名 誉 主 任 黄商端
主 任 王廷杰
副 主 任 林 麒 黄宝松 杨国强 林开明
郭秀芳

成 员 侯治华 董山宝 林金炎 郑亦强
柳增高 曾焕奇 魏鹏飞 童亚清
林幸福 林康宁

《仓山区建设志》编志办公室

主 任 林 麒
主 编 魏鹏飞
副主编兼执笔 林有琛
执 笔 杨 均

祝《仓山区建设志》出版

盛世修志，是件幸事。福州市《仓山区建设志》，在仓山区建设局领导下，荟萃人才，辛勤耕耘，历史四载，完成了这部鸿篇巨著，可喜可贺。

仓山区位于福州市南面，山水秀丽，环境优美，素有“琼花玉岛”之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该区作了规划，福州市的文化教育、科研机构，大都建在这里，成为文化教育荟萃之区。各项建设事业也都有了巨大的发展，呈现出一幅新的面貌。

《仓山区建设志》这部志书，不仅反映了仓山区的历史面貌，地方特色，而且记述了40年来建设的巨大成就。全志内容丰富，资料翔实，篇章有序，是仓山区一部具有参考价值的信史，也是精神文明和文化建设的盛事。这部志书既有益当代，又惠及子孙，对于承先启后，继往开来，资治、教化、存史都具有重要意义。兹值《仓山区建设志》出版之际，略赘数言，以表祝贺。

建设系统编纂指导委员会主任 袁镜身

一九九三年六月于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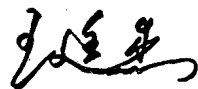
序 言

《仓山区建设志》记述仓山区城市建设与管理事业的发展历程和现状，编纂工作历时四年多，五易其稿，今天同大家见面了。

仓山区依山傍水，环境优美，向有“琼花玉岛”之誉，是福州市的文化区。旧志书记述仓山，特别是城市建设和文化建设的内容甚少。仓山建设历史档案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中尽失。全体编写人员在一无范本、二缺资料的情况下，付出辛勤努力，终于完成这部十万字的志书。如能起到“资政、存史、教化”作用，则是我们莫大的慰藉。由于我们是第一次编写，水平有限，谬误疏漏之处在所难免，热诚欢迎各级领导、各行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全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中共仓山区委、区政府、市建委编志办公室、仓山区编志办公室、省、市、区有关单位的关心、支持和专家、老干部、老工人的热情指导帮助，谨此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福州市仓山区建设局局长



一九九二年八月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力求编纂志书达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有机统一。

二、记述时间：上限追溯到梁天监年间（502～519年），下限断至1989年，个别延伸到1992年。

三、记述体裁：采用述、记、志、录，以志为主体，辅以图、表和照片。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结合记事本末体记述。全志分为章、节、目三个层次，按“详今略古”原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发展历程。

四、记述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再现时用简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为“共和国”，“中国共产党”简称为“中共”，“仓山区人民政府”简称为“区政府”等。

五、记述地名：以当时沿用的地名为准，其与今名有异者，在括弧内加注今名。

六、纪年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采用中国历史纪年，括弧注明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中华民国以前朝代年号纪年采用汉字，中华民国纪年和公元纪年使用阿拉伯数字。

七、计量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1988年2月2日颁布的法定计量单位命令为准。

八、记述人物：按“生不立传”原则，对健在的曾评上市级及以上的劳动模范、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省级及以上先进生产（工作）者，编入“人物表”。

九、正文中所书“年代”，系指二十世纪的年代。

目 录

祝词	
序言	
凡例	
概述	1
大事记	4
第一章 建置沿革	14
第二章 规划	16
第一节 总体规划	16
第二节 规划实施	16
第三节 规划管理	17
第三章 市政公用设施建设	19
第一节 道路	19
一、古道	19
二、城市道路	19
三、小街巷	22
第二节 桥涵	23
一、桥梁	23
二、涵洞	26
第三节 内河	26
第四节 供水	29
一、水资源	29
二、水厂	30
第五节 排水	30
第六节 路灯	33
第七节 防洪	33
第八节 消防	34
第九节 公共停车场	34
第十节 市政管理	35
一、国道(福厦公路)、省道(福湾公路、洪洋公路)管理	35
二、城市道路(包括市管的桥涵)管理	35
三、小街巷(包括区管的桥涵)管理	35
四、内河管理	35
第四章 房屋建设	36
第一节 教育楼房	36
一、高等、中专院校	36
二、中学	37
三、小学	37
第二节 卫生楼房	37
第三节 文化体育建筑	41
第四节 科研楼房	42
第五节 领事馆	42
第六节 教堂	43
第七节 寺庙、祠堂	43
第八节 厂房、仓库	44
第九节 住宅	45
一、古、近代民居	45
二、现代民居	46
第十节 办公楼房	46
第十一节 福利建筑	47
第五章 园林绿化	48
第一节 古树名木	48
第二节 公共绿地	48
一、公园	48
二、小游园、小绿地	51

第三节 专用绿地	54
一、单位绿地	54
二、私家小庭园	55
第四节 生产绿地	55
第五节 道路绿化	56
第六节 绿化管理	56
第六章 环境卫生	58
第一节 机构队伍	58
一、机构	58
二、队伍	58
第二节 垃圾清理	59
第三节 粪便清运	60
第四节 设备设施	61
一、设备	61
二、设施	61
第五节 环卫管理	63
第七章 环境保护	64
第一节 环境污染	64
一、大气污染	64
二、水体污染	65
三、噪声污染	65
第二节 综合治理	66
一、烟尘控制	66
二、噪声控制	66
三、水污染治理	67
第三节 环保管理	67
第八章 市容管理	68
第一节 机构	68
第二节 管理	68
第九章 地名	70
第一节 地名由来	70
第二节 地名普查	71

第三节 地名管理	71
第十章 机构	73
第一节 行政机构	73
第二节 基层单位	73
一、市政工程队	73
二、环境卫生管理所	74
三、园林管理所	74
四、城管三中队	74
五、市政管理所	74
六、烟台山餐厅	74
第十一章 人物	76
第一节 人物简介	76
第二节 人物表	76
一、仓山区城建系统先进模范人物表	76
二、仓山区城建系统人大代表、政协 委员表	77
三、仓山区城建系统科技人员表	78
第十二章 文苑	79
第一节 民歌	79
第二节 诗词	79
第三节 民谚	81
第四节 民间故事	82
附录	85
福州市仓山区政府关于仓 山无黑烟控制区暂行管理规 定	85
福州市仓山区环境保护委员会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缴交 押金的决定	86
建房者须知	87
编后记	88

概 述

仓山区位于福州市市区南面，南台岛中部北端，东、南、西三面与郊区的盖山、仓山、建新三乡交界，北隔闽江与台江区相望。地处北纬26度5分，东经119度17分。地势西北高、东南低，西北为丘陵地，多坚隔土或岩石地层。西南部蛤蟆山最高，主峰海拔罗零72米。南部为冲积粘土平原。

仓山区属温暖湿润的亚热带季风气候，冬短夏长，寒暑不烈。年平均气温为摄氏19.6度，一、二月份平均气温10.4度，七、八月份平均气温28.7度。年平均降水量为1343.8毫米，集中于春夏，秋冬少雨，每年五、六月份为闽江洪水期，夏季盛行东南风并多台风，冬季转为偏北风。

仓山区以仓前山取名。仓前山古名天宁山，后改名天安山，又名藤山。明洪武年间（1368—1398年）盐商在山北麓设盐仓，称盐仓前，天安山遂改名仓前山，简称仓山。唐代时，以天安山的黄柏岭为界，其东、西分属闽县、侯官县管辖。民国2年（1913年），闽侯县成立时，仓山为该县的一个镇，民国35年（1946年）1月福州市设市，仓山区设区公所。1949年8月17日福州解放，8月30日和1950年9月先后成立福州市人民政府仓山、水上区公所。1951年9月，成立仓山、水上区人民政府。1952年起，政区数度调整，1956年4月，水上区与仓山区合并，1970年2月，城门、盖山、建新三公社划入，辖区遍及整个南台岛。1975年，上述三公社划回郊区和环城区。1986年市区南部扩展至白湖亭。现全区行政区划范围东至港头，西至公墓，南至白湖亭桥北，北至闽江主航道中心线。水陆总面积9.33平方公里，其中陆地面积7.92平方公里。人口13.6万人。

仓山区水上交通便利，曾是福建省对外经济文化交流的重要窗口。明弘治十一年（1498年），外国人在舍人庙以东辟新港以停泊商船，称番船浦（泛船浦）。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福州被辟为五口通商口岸之一。1844年起，英、美等国接踵而来，在仓山设立17国领事馆、13所教会学校、9座教堂、4家医院、5家银行，外商办的洋行（公司）至共和国成立前还有54家。此外尚有专供外国人游乐的跑马场、乐群楼和外国人墓葬洋墓亭等。从明清至于民国，仓山为全省金融、贸易、航运、通讯的中心；盐、茶、木材的集散地；全省第一家机械造纸、全市第一家机械制茶工业在此兴建；海关、邮电、航空等企业也最先在此创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城市建设的发展和城市总体规划的制定实施，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起，金融、贸易、航运、通讯中心和盐、茶、木材集散地渐向台江、鼓楼两区转移。唯工业仍有新的发展。

仓山区山青水秀，风光宜人。有南台八景中的“天宁晓钟”、“梅岭冬晴”两个风景点。古代诗人曾写下“寺楼钟鼓催昏晓，墟落云烟自古今”、“十里花为市，千家玉作林”的诗句。在这块号称“琼花玉岛”上，早具文化基础。元代建藤山书院。明代，福州官府大兴社学，在小岭建圣人殿，为读书人弦诵讲习之所。民国时期，已是大中小学荟萃之区，有学校29所，其中外国教会办的12所。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接收、改造教会学校，增建新

型院校。到1989年，全区大、中、小学、幼儿园及各种干部学校125所，科研机构6所，师生、科研人员达3万多人，占全区人口的四分之一。仓山区遂成为福州市的文化区。

区内市政设施，古近代发展缓慢。道路长期是行人走马的土路和石板路。直到1928年才修筑第一条水泥马路——观音井路。随后20年也仅拓建可通汽车的道路5条。民国期间37年，仅修建3座内河木桥，只有专供一些外国机构的日供水百吨的供水站，排水沟渠残缺零乱，路灯简陋不明，没有防洪设施。共和国成立以来，市政设施建设进入新的阶段。新建、改建22条沥青或水泥混凝土路面的城市道路。1978年后继续贯彻“公办民助”、“民办公助”方针，加速小街巷建设步伐，并逐步扩展为城市道路。全区道路总面积从1949年的16.7万平方米增至1989年的33.1万平方米，其中高级路面从4万平方米增至26.4万平方米，增长五倍半。其它公共设施也有很大发展。共和国成立初期，建了两座防洪堤；1961年建成南区水厂，1989年日供水量达4.5万吨；1963年到1989年共汇集整理20个排水系统，下水道长达3.47万米；1963年起改善路灯光源，到1984年主干道全部装上高压汞灯。过去“马路不平、路灯不明”的状况已成为历史陈迹。

仓山区绿化建设早具规模。明初，从梅坞抵程埔头遍地植梅，每逢冬季，香飘数里。明末，部份梅林毁于战火。鸦片战争后外国人居留仓山，在其庭院移植外国树种。民国期间，定三月十二日为植树节，植树遂成民风。共和国成立后，园林绿化在波浪式中发展。1956年，毛泽东提出“绿化祖国”号召，区政府发动单位、居民广种桉树，并在三县洲、牛墩洲、新墩洲种桑养蚕，桑林面积达210亩。“公社化”后，1959年果树大量被砍。1962年，响应“大地园林化”号召，掀起第二个绿化高潮，重建市人民公园。至1966年，除上三路外，行道树全换新品种，建小游园、小绿地34个。“文化大革命”时，园林被视为“封资修”的产物，人为地加以破坏；1963年才组建的园林管理所也被撤销。1972年绿化工作开始恢复，重建烟台山公园。但1978年至1980年间，因提倡“见缝插针”建房，大部分绿地再度被占。1982年后，才进入稳步发展时期。增建江心、仓前公园2个，逐步发展小游园、小绿地。至1989年，全区共有树木60.1万株，绿化总面积2010亩，公共绿地356.4亩，人均占有公共绿地1.98平方米。全区绿化覆盖率达17.56%，居三城区之冠。

区内房屋建设始于唐末五代。王审知入闽，部分先民到天宁山下渡一带安家落户。宋淳祐一年（1241年）和恭帝二年（1276年），人口迁入时又兴建房屋。直至元、明以后，多是木构建筑物。鸦片战争后，外国在仓山建领事馆、教堂、学校、医院、洋行、银行，遂有双层至四层砖木结构的西式楼房出现。许多新发迹的官员、行商、高级职员等也建了双层木构或砖木结构的庭院式或广东式的庐舍200多座。形成一种独特建筑群。共和国成立后，中共仓山区委、区政府努力改善居民居住条件，陆续拆除危房改建为二至三层砖木结构或四至六层砖混结构的简易新村。1978年后，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结合旧城改造、新区开发，房屋建设出现有史以来的鼎盛时期，十年中房屋建筑总面积达129万平方米，建筑逐步采用框架结构，型式日趋新颖，最高建筑达到12层。建国初期，全区房屋建筑总面积仅110万平方米，1989年达到353.27万平方米，增加2倍多。

环境卫生、环境保护、市容管理不断加强。民国时期，全区清洁工人不及40人，全靠人力劳动，至1989年已增至472人，环卫设施逐步向机械化、车辆化发展。建国前全区尽是破旧的公厕，到1989年，全区改建新建的公厕达43座，其中卫生公厕34座。1984年有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抓紧工业“三废”和噪声治理，1987年建成全市第一个无黑烟控制区，

1988年建成仓山区烟尘控制区，1989年又首先建成临江、对湖噪声基本达标街道。1984年有了一支城市建设管理的固定队伍，城市管理逐步趋向制度化、规范化。

共和国成立40年来，仓山区人民以自己的智慧和力量，建设和管理仓山，城市建设硕果喜人。但管理机制还未理顺，还不科学，历年市政府对仓山区的建设投资偏少。目前基础设施差，城市管理经费不足，管理法规不健全，特别是精神文明建设，尚未深入人心，环境卫生仍有死角，古树名木、绿地、河道的保护管理不够落实，环保工作仍处在治标阶段。因此，需要认真总结经验，在深化改革中努力开创城市建设管理的新局面。

大事记

梁

天监二年（503年），在今东窑至小岭一带建保慈寺，清初改名静慈寺，今已废，惟放生池一口（今下池）尚存。

五代

在下渡开凿七口井，称“七通井”，又名“七星井”。今仅存通明巷口和周家祠前两口，民国18年（1929年）建长方形石井栏，外刻“大井古迹”四字。现列为区文物保护单位。

宋

元祐八年（1093年），知州王祖道在楞严洲（今中亭街）与天宁山（今仓前山）间的南台江（今闽江）上，用船100只铺以木板建浮桥。崇宁二年（1103年），江中出现一个沙洲（今中洲）。浮桥遂调整为两座，分别用船73只和13只。

崇宁二年（1103年），知州王祖道在天宁山北侧建崇宁寺。清代改名天安寺。现大殿等主体建筑已拆建为天安小学，仅存双江台、弥勒殿、放生池等遗迹。

政和元年（1111年），从观音井路、梅坞顶、藤山路到三叉街的泥土路改建为石板路，为福州通往莆田的主干道。

大德七年（1303年），管理浮桥的万寿寺主僧王法助在楞严洲至中洲的原浮桥位募造石桥。法助死后其徒继之，至治二年（1322年）落成。名万寿桥。桥身长170丈，砌有石栏，上书“万寿桥”三字，桥栏石柱刻有精巧形态各异的石狮。万寿桥建后，在中洲至仓前山原浮桥南桥位上，改建为石木结构的桥梁，名江南桥（仓前桥）。

至正年间（1341~1367年），藤山十境乡人，在清安、清泰境（今下藤路）建十境祠。清嘉庆时祠废。1933年改为藤山小学。

同时，区内最早的书院——藤山书院在清安、清泰境建成。

元末，在藤山顶设烟墩（烽火台），用以报警，烟台山因此得名。烟墩今已不存。

明

明初，从梅坞至程埔头广种梅林，遂有“琼花玉岛”之誉。嘉靖四十二年（1563年）冬，倭寇侵犯福州，部分梅林毁于战火。

明初，为颂扬蔡襄两次知福州的功绩，在清泰境建成蔡忠惠公祠。该祠正殿为抬梁穿斗式单檐歇山顶，面阔3间，进深5间，占地585平方米，现列为区文物保护单位。

洪武三年（1370年），乡人从港头河至走马山下开凿长4.9公里的龙津浦，引闽江水

灌溉田园；并在今下藤路南段东侧该浦上建造石板桥，名靛桥，又称龙桥。是仓山第一座内河道路石桥。

洪武年间（1368~1396年），盐商在天宁山北麓设盐仓，该地遂称盐仓前，天宁山也随之改名“仓前山”，简称“仓山”。

成化年间（1465~1487年），由于闽江上游屡次山洪暴发，今上渡与台江区苍霞洲之间的江中出现一个泥沙冲积的洲地。当时为闽县、侯官、怀安三县共管，因名三县洲。

弘治十一年（1498年），太监邓元来闽督舶，受贿将临江境上王地方（今舍人庙以东）许给外国人开辟新港，停泊船只，称番船浦（后音转为泛船浦）。明万历年间（1573~1620年），此浦渐淤积为洲地。

万历三十七年（1609年）五月，江南桥毁于洪水，乡人和船户集资在原址建造石木结构的桥梁，名江南桥，俗称仓前桥。

清

乾隆十六年（1751年）七月，江南桥毁于洪水。十月，福清何濂述、何濂选兄弟出资改建为石桥，次年十一月落成，嘉庆十四年（1809年），二十年（1815年）又毁于洪水，闽县知县言尚焜重建。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福州知府王叔藩集资重修。

乾隆四十年（1775年），浙江木商在今仓前路建安澜会馆（俗称上北馆）。该馆融闽浙两地建筑特色，正殿重檐歇山顶，抬梁加穿斗式，占地1800平方米。该建筑现列为市文物保护单位。

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英国首先在仓山乐群路设领事馆。宣统三年（1911年）止，先后又有美国、法国、荷兰、德国、俄国、日本、葡萄牙等17个国家设领事馆，共建8座馆舍。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美国美以美会布道士杨顺及弼理仁夫妇在中洲建教堂，是外国教徒在仓山建的第一座教堂，后迁往台江保福山。

道光三十年（1850年），天主教徒周儒定在泛船浦建天主堂。民国21年（1932年），天主堂主教宋金铃在该堂西侧，建总堂和主教府，1933年落成。占地8400平方米，系十字型哥特式单塔楼，为当时江南的一大教堂。现列为区文物保护单位。

咸丰六年（1856年），美以美会在今仓山北侧建天安堂。1896年重建，为哥特式红砖结构，占地1.5亩，建筑面积3367平方米，是仓山最大的基督教教堂。

咸丰九年（1859年）。美国美以美会在土地庙（今麦园路）建太茂女校。光绪十九年（1893年），改为毓英女子初级学校。是美以美会在东南亚创办的第一所寄宿女子学校。1952年6月由福州市人民政府接管，与寻珍女子初级中学合并为福州第二女子中学，即今福州第十六中学的前身。

咸丰十年（1860年），英国圣公会在今乐群路建全石结构的哥特式教堂，俗称“石厝”教堂，占地420平方米，拥有国际教堂之称。其顶楼钟阁于“文化大革命”时残损。

咸丰十年（1860年），广东商人在太平巷建广东会馆。光绪二年（1876年）重建。为三进建筑，前殿为硬山顶，占地2145平方米，建筑面积2513.16平方米。民国元年（1912年），孙中山先生来闽曾过此，题有“戮力同心”匾额。该建筑现列为市文物保护单位，为仓山第二中心小学使用。

咸丰十一年（1861年），在泛船浦（今海关巷）建闽海关大楼，双层砖木结构，建筑面积990平方米。同治元年（1862年），闽海关在大楼北侧建成海关码头，俗称海关埕，面积2200平方米。

同治六年（1866年），英、德等国利用外侨集资在中洲设医院，是福州市第一家医院，1886年被火灾烧毁。1887年迁址塔亭（今上藤路）取名福省塔亭医馆，为今福州市第二医院的前身。

同治十一年（1872年），俄国商人在泛船浦创建福州第一家以蒸汽机为动力的机械制茶厂——阜昌砖茶厂。

光绪元年（1875年），福州官府强购仓山南麓农田350多亩，辟为跑马场，专供外国人使用。

光绪五年（1879年），清政府兴办电报，在水线登陆地点的泛船浦建福州电报局，辟有泛船浦——马尾——长门（炮台所在地）线路，是全国建设最早的电报线路。

同年，美国传教士在仓山建小型供水站，在今天安里对面江边设取水口，用二寸管径的铁管引水上山，日供水量仅几十吨，专供外国人住宅使用，是仓山有自来水之始。

光绪七年（1881年），美国美以美会在今爱国路创建英华书院。因建校时得到商人张鹤龄的捐资，1927年改名为私立鹤龄英华中学。1951年与华南女子文理学院附属高级中学、陶淑女子学校合并为福州第二中学，即为福建师大附中的前身。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梅坞山坛仔前百年松树被梅坞铺联总张某盗卖给梅坞山外国人，准备伐树扩地，便其轿马往来。仓山600名青年闻讯群起制止，保护了古松。

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福州邮政总局在泛船浦创建，附设于海关内，由海关兼管。宣统三年（1911年），关、邮分设，改称福州府邮务总局，租用阜昌洋行仓库为局址。民国3年（1914年），又改称福建邮务管理局。民国20年（1931年），再改称福建邮政管理局。

同年，德国商人在仓山装设市内电话，只供各国领事馆、洋行和外国人住宅使用，是福建省创建市内电话之始。

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英商德兴公司投资15万银元，创建耀明火柴公司。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美国美以美会在岭后创建华英女子学堂。1914年设立大学部。1916年改名华南女子大学。1924年改称福州华南女子文理学院。是仓山最早创办的高等院校。1951年4月与福建协和大学合并为福州大学（今福建师范大学的前身）。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圣公会在白泉庵创建基督教孤儿院。1910年迁建于下藤路周厝巷，1951年由福州市人民政府接办，改名福州孤儿院。

宣统三年（1911年）热心教育地方人士在小岭朱子祠创建私立益闻学堂，是国人在仓山创办的第一所小学。

清末，在江南桥头竖立9米高的木杆，装设方形煤油灯笼，是仓山的第一盏路灯。

中 华 民 国

民国2年（1913年）3月，废府治，闽县、侯官县合并为闽侯县，仓山隶属该县管辖。

同年，福州警察局编制地名。境内下渡改为上、中、下藤路。其余各地照旧名加一“路”字。

民国5年（1916年），美以美会、美部会、圣公会在观井路美丰银行旧址合建福建协和大学，占地759平方米，为三层砖石结构抹灰洋楼。民国10年（1921年）迁往魁岐。

民国8年（1919年），日本在郑家楼创建博爱医院，后迁往台江。

民国10年（1921年），商人郑英祺、林宏发在今观井路开办元昌绸缎庄。楼高4层，装有升降电梯，为福州首家使用电梯的商店。1929年停业。

民国12年（1923年）乡人周靖等在灰炉后创建三山公学。1928年改名三山中学。是国人在仓山自办的第一所私立中学。1948年又在今万春巷兴建校舍6幢。

同年，上渡路改建为宽约1.5米、长415米的不完整石板路，1932年拓为宽3.5米的沙包土路面。

民国17年（1928年），拓宽改建观音井路（今观井路），为仓山第一条水泥马路，后打通大岭顶路接上藤路。全长417米，宽9米。

同年，在对湖康山里建筑二、三层砖木结构、单门独户各有庭院花园的别墅式楼房，取名“以园”、“可园”等，组群方圆6000平方米，保存至今。

民国18年（1929年），开凿龙峰山北侧建宽6米的土马路——龙潭路。

民国19年（1930年），陈希庆得侨商李清泉等赞助在港头创建福建造纸股份有限公司。1932年开工生产，年产纸千吨。为福州第一家现代造纸企业，是今福州造纸厂的前身。

民国20年（1931年），由日本大和工业合资会社承接的改建万寿桥、江南桥桥面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工程竣工，从此可通行汽车。两桥分别长335米和94.5米，均宽9米。

民国21年（1932年），福（州）峡（兜）公路（长11公里）和福（州）湾（边）公路（长7公里）建成通车。1939年为阻止日军进犯，自行毁路。1948年修复。

民国24年（1935年）。在坊兜创建福州公墓。

同年，在龙潭角建闽江上游轮船码头。1957年迁建于对岸恒昌埕。

民国31年（1942年）元旦，省政府在人民要求下收回跑马场，建立国际联欢社。1943年，为纪念已故的国民政府主席林森，改名为林森公园。

民国33年（1944年），在麦园路建成鲁贻图书馆。双层砖木结构，建筑面积390平方米。今为仓山邮电分局使用。建筑物现列为区文物保护单位。

民国35年（1946年）1月，仓山区公所成立，为福州市政府的派出机构。

民国36年（1947年）2月，建新锯木厂在上渡与尤溪洲间的洋洽河上建成专用木桥。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50年

林森公园改称市人民公园。1954年改建为市人民体育场。1961年区建设科接管后复建公园。1969年被盖山公社跃进大队辟为农田。1973年复建为市体育场。占地110亩，有14幢砖混、框架结构建筑物，建筑面积1.8万平方米。

是年，共和国成立后改建的全区第一座公厕在龙潭角建成。

1953年

9月，福建师范学院建成。是仓山区规模最大的最高师资学府。1972年改名福建师范大学。该校1982年建的12层高41.6米的文科大楼，为全区最高建筑物。

11月，为了洪水期间安全，三县洲460多户渔船民被市政府安置外迁。

是年，上三路建成。西起上渡路口，东至三叉街，长2050米，宽9.2米。

1955年

9月，始建首山路为沙包土路竣工。1987年4月浇捣为水泥混凝土路面，全长2069米，宽7米。

1956年

1月，在龙峰山上筹建南区水厂，1961年开始简易供水。1970年7月进入正常供水，日供水2.65万吨。

3月，区政府首次发动全民义务植树。

12月，在工农路改建横跨于港头河上木结构的港头桥。为全区首座可行汽车的木桥。

1973年10月改建成长32.3米、宽7.2米的钢筋混凝土结构的桥梁。

1958年

1月，成立仓山清洁卫生管理所。

1959年

12月31日，下藤路五柱厅发生火灾，灾后，在废墟上建盖全区首座砖木结构的3层新村。

1960年

3月，区人民委员会设交通建设科，5月，分设为交通科和建设科。1968年9月仓山区改名朝阳区，朝阳区革委会成立时，革委会生产指挥组下设民劳建卫组，1970年1月改组为城建组。1975年12月改置建设科。

6月3日，福州发生百年一遇的特大洪水，仓山区堤外低处尽成泽国，大量漂木堵塞万寿桥、江南桥下，市、区政府发动广大军民全力清障10多天。

是年，洪灾后中洲和仓前路的盐仓道居民被安置外迁，危屋被拆除。次年，建为小游园。

是年，为消灭蚊蝇孳生地，填河边河至海关巷桥下。1983年全条河填没另建新沟。

1962年

仓山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成立，梁寰海为主任。

1963年

夏，全市第一条以“民办公助”办法集资筹建的三合土路——爱国路建成。

是年，开展全区第一次下水道普查，查出全区下水道总长31.47公里。

是年，区园林管理所成立。归区建设科领导。1971年由市革委会决定撤销。1984年11月恢复成立。

1964年

1月，开始建设烟台山公园，10月1日对外开放。1968年被仓前街道辟为农场。1972年初，市拨款重建，10月1日正式对外开放。

12月，区市政工程队成立。1975年12月组建区建设科时，该队归区建工科领导，改组成水电安装队和车辆厂。1977年4月区建设科重新组建市政工程队。

1965年

6月，开始改造菖蒲地区篷楼屋，陆续建成简易新村13座。建筑面积3555平方米，改善了渔船民居住条件。

12月，再次炸山拓建龙潭路，长280米，宽8.2米，沥青路面。